

第四师 67 团新疆可克达拉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筑用砂矿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1) 2024 年 5 月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第四师 67 团新疆可克达拉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筑用砂矿》环境影响报告表。

(2) 2024 年 6 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审批部门出具了《关于第四师 67 团新疆可克达拉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筑用砂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师市环审(2024)15 号)。

(3) 该项目 2024 年 6 月 16 日建设完成。

(4) 项目环保设施及投资概算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9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2.04 万元，占总投资 5.48%。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开始动工，2024 年 6 月 16 日进行环保设施施工，并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完工进入试运营阶段。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5 年 8 月 7 日，我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要求和规定，对第四师 67 团新疆可克达拉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筑用砂矿进行自主验收。2025 年 5 月委托新疆科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23 日对废气、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实际运行情况、验收技术规范等材料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出具自主验收意见。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在设计、施工及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第四师 67 团新疆可克达拉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筑用砂矿由专人负责

环境管理，公司有建立健全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第四师可克达拉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B6674002024C01000038，项目区内配置应急物资库；提高操作人员的素质和水平，与公司应急预案相衔接，后期对此进行应急演练。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无。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